附件3

2023年福建省职业技能等级统一认定申报条件

职业名称和等级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4-1级）、劳动关系协调师（4-1级）、劳务派遣管理员（4-3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 具有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 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1]](#footnote-0)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2]](#footnote-1)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非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
2. 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
3.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4.具备以下条件者，可申报1级/高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健康管理师（3-2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具有医药卫生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 具有非医药卫生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footnote-2)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 具有医药卫生专业中等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具有医药卫生专业本科毕业证书，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 取得医药卫生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后，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 具有医药卫生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营养师（4-1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 取得相关职业[[4]](#footnote-3)5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相关职业5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3.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6年（含）以上。
5. 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5]](#footnote-4)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

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并具有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大专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4. 具有大专及以上非相关专业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5. 具有大专及以上非相关专业毕业证书，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6.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

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高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3 年（含）以上；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非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
3.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4.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1级/高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一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物流服务师（3-1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6]](#footnote-5)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有本专业[[7]](#footnote-6)或相关专业[[8]](#footnote-7)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非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技能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1级/高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供应链管理师（3级）

基本文化要求：大学专科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9]](#footnote-8)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10]](#footnote-9)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非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职业（工种）名称和等级

电子商务师（含网商和跨境电子商务师，4-1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具有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在本职业连续工作4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11]](#footnote-10)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12]](#footnote-11)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4）具有非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4.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1级/高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1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婚姻家庭咨询师（3-2级）

基本文化要求：大专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13]](#footnote-12)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 具有大学专科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14]](#footnote-13)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 具有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取得本职业3级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具有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3. 具有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取得本职业3级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 具有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政务服务办事员（5-4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5级/初级工：**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15]](#footnote-14)工作1年（含）以上。

（2）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学徒期满。

（3）经本职业5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具有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5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

职业名称和等级

职业指导师（4-1级）

基本文化要求：大专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 取得相关专业[[16]](#footnote-15)大学专科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17]](#footnote-16)2年（含）以上，胜任[[18]](#footnote-17)工作基本要求。
2. 取得其他专业大学专科毕业证书（或职业院校同等学力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再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累计3年（含）以上。
2. 取得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并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3. 取得其他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或职业院校同等学力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并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再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累计3年（含）以上。

（2）取得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并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3）取得其他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并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在就业服务相关领域[[19]](#footnote-18)取得较大成绩和作出较大贡献者[[20]](#footnote-19)，可破格提前1年申报。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4.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1级/高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再续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累计3年（含）以上。

（2）取得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4年（含）以上，并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3）取得其他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5年（含）以上，并胜任工作基本要求。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在就业服务相关领域取得较大成绩和作出较大贡献者[[21]](#footnote-20)，可破格提前1年申报。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连锁经营管理师（4-3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2]](#footnote-21)工作4年（含）以上。

（2）取得相关职业5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23]](#footnote-22)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8年（含）以上。

（2）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4）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取得经评估论证、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5）具有大专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6）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秘书（4-2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5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年（含）以上，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含）以上。

（2）取得本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具有非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证书（含应届毕业生）。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3年（含）以上。

（2）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

（3）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

（5）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6）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证书，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7）取得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2年（含）以上。

（8）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物业管理师（4-3级）、采购员（4-1级）、营销员（4-3级）、客户服务管理员（3-2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4级/中级工：**

1. 具有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2. 经本职业4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在本职业连续工作4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 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24]](#footnote-23)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4. 具有非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3.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在本职业连续工作6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技能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 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4.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1级/高级技师：**

1. 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在本职业累积连续工作16年（含）以上，经本职业1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技师职业技能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
3. 大学本科毕业13年（含）以上，硕士、博士研究生毕业8年（含）以上。
4.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房地产策划师（3-2级）

基本文化要求：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1.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具有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和职业技术学院本专业或相关专业[[25]](#footnote-24)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或大学专科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3. 取得本职业4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4. 具有其他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2.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2级/技师：**

1. 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10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 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
4. 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
5. 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取得本职业3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2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6. 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7.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中级职称。

职业名称和等级

室内装饰设计师（3级）

基本文化要求：大专毕业（或同等学力）

申报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3级/高级工：**

1. 具有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应届毕业生），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具有非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累计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经本职业3级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3）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初级职称。

1.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劳动关系协调师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 ：劳动保障协理员、劳动保障专理员、社会工作者等与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劳动关系协调师职业功能具有关联性的职业资格证书，下同。劳务派遣管理员相关职业：劳动保障协理员、劳动关系协调师、职业信息分析师、职业指导师、策划师、公关员、企业信息管理师、项目管理师、客户服务管理师、社会工作者等职业，下同。 [↑](#footnote-ref-0)
2.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劳动关系协调师相关专业：工商企业管理、行政管理、管理科学；劳动与社会保障、劳动经济学、劳动关系、人力资源管理、法学、社会学等专业，下同。劳务派遣管理员本专业和相关专业：人力资源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工商管理、企业管理、行政管理、市场营销、财务管理、公共关系、劳动经济学、劳动关系、法学、客户服务、社会保障、社会工作等专业，下同。 [↑](#footnote-ref-1)
3. 健康管理师相关职业：医药、卫生，营养，食品，下同。 [↑](#footnote-ref-2)
4. 营养师相关职业：食品工程技术人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临床和口腔医师、中医医师、中西医结合医师、公共卫生与健康医师、医疗卫生技术人员、护理人员、乡村医生、其他卫生专业 技术人员，餐饮服务人员、医疗辅助服务人员、健康咨询服务人员、公共卫生辅助服务人员、 其他健康服务人员、生活照料服务人员、保健服务人员等小类下职业，下同。 [↑](#footnote-ref-3)
5. 营养师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公共营养保健、食品营养与卫生、食品质量与安全、食品营养与检验教育、烹饪与营养教育、食品营养与健康等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基础医学、临床医学、护理学、预防医学、卫生事业管理、中医学、食品卫生与营养学、药学类等医药卫生类专业， 下同。 [↑](#footnote-ref-4)
6. 物流服务师相关职业：仓储人员、采购人员、销售人员、道路运输服务人员、水上运输服务人员、航空运输服务人 员、轨道交通运输服务人员、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服务人员、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等，下同。 [↑](#footnote-ref-5)
7. 物流服务师本专业：物流管理、物流工程、物流工程技术、工程物流管理、采购与供应管理、物流金融管理、物流 信息技术、冷链物流技术与管理、供应链管理等，下同。 [↑](#footnote-ref-6)
8. 物流服务师相关专业：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市场营销、连锁经营管理、快递运营管理、铁道物流管理、道路 运输与路政管理、交通运营管理、水路运输与海事管理、报关与国际货运、集装箱运输管理、港口与航运 管理、港口物流管理、航空物流、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等，下同。 [↑](#footnote-ref-7)
9. 供应链管理师相关职业: 采购员，销售员，仓储员，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服务人员，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轨道、道路、航空、水上货物运输人员等，下同。 [↑](#footnote-ref-8)
10. 供应链管理师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市场营销、电子商务、工商企业管理、国际贸易、网络营销、连锁经营与管理、财务管理、现代物流、航空物流、经济贸易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业工程等，下同。 [↑](#footnote-ref-9)
11. 电子商务师相关职业：营销员、商品营业员、摊商、互联网营销师、连锁经营管理师、采购员、市场营销专业人员、商务策划专业人员、全媒体运营师、数字化管理师、物流服务师、广告设计师、商业摄影师、客户服务管理员、呼叫中心服务员、网约配送员、易货师等，下同。 [↑](#footnote-ref-10)
12. 电子商务师技工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电子商务、跨境电子商务、市场营销、网络营销、连锁经营与管理、国际贸易、工商企业管理等。 [↑](#footnote-ref-11)
13. 婚姻家庭咨询师相关专业：心理学、社会学，下同。 [↑](#footnote-ref-12)
14. 婚姻家庭咨询师相关职业：心理咨询、社会工作等，下同。 [↑](#footnote-ref-13)
15. 政务服务办事员相关职业：秘书、公关员、社区事务员、统计调查员、社团会员管理员等，下同。 [↑](#footnote-ref-14)
16. 职业指导师相关专业：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心理学专业、教育学专业、管理学专业、劳动经济学专业，下同。 [↑](#footnote-ref-15)
17. 职业指导师相关职业：原职业指导人员、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心理咨询师、职业信息分析师、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人员、创业指导师、劳动关系协调师、劳动保障协理员、高等和职业院校负责职业指导的教师等，下同。 [↑](#footnote-ref-16)
18. 胜任：意为在单位年度绩效考评中获得“合格”及以上评价，下同。 [↑](#footnote-ref-17)
19. 相关领域：人力资源管理、职业教育与职业培训，下同。 [↑](#footnote-ref-18)
20. 取得较大成绩和作出较大贡献者：指在所在工作机构连续三年被评为优秀者；或获得县级单位表彰者；或省级就业服务专项竞赛中获奖者。 [↑](#footnote-ref-19)
21. 取得较大成绩和作出较大贡献者：受到地市级以上单位表彰者；或国家级就业服务专项竞赛中获得除单人赛以外的其他奖项奖励者；或在国家核心学术刊物上发表过一篇（含）以上学术论文者（第一作者）。 [↑](#footnote-ref-20)
22. 连锁经营管理师相关职业：采购员、营销员、电子商务师、商品营业员、收银员、摊商、仓储管理员、理货员、物流服务师、职业指导员、商品监督员、商品防损员、市场管理员、供应链管理师、全媒体运营师、数字化管理师、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等职业，下同。 [↑](#footnote-ref-21)
23. 连锁经营管理师本专业或相关专业：连锁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网络营销、现代物流、物流管理、电子商务、移动商务、商务数据分析、零售业管理、贸易经济、财务管理、行政管理、酒店管理、经济管理、工商管理、工商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专业，下同。 [↑](#footnote-ref-22)
24. 物业管理师相关专业：房地产类、房地产经营与评估、物业设施管理，下同；营销员、客户服务管理员相关专业：市场营销、企业管理等经济、管理类专业，下同。 [↑](#footnote-ref-23)
25. 房地产策划师相关专业：房地产经营管理，土木工程，建筑学等，下同。 [↑](#footnote-ref-24)